

新闻出版广播影视“十三五”发展规划
(公开版)

2017年9月

目 录

一、发展基础	3
(一) 主要成就.....	3
(二) 面临的新形势和存在的问题.....	13
二、指导思想和基本原则	16
(一) 指导思想.....	16
(二) 基本原则.....	17
三、发展目标和主要任务	19
(一) 发展目标.....	19
(二) 主要任务.....	23
1、加强主流媒体建设,提高舆论引导能力.....	23
2、弘扬社会主义核心价值观,提高内容生产和创新能力.....	25
3、深化一体发展,推动媒体融合取得新突破.....	29
4、构建现代新闻出版广播影视公共服务体系,促进公共文化服务提质增效.....	34
5、加强科技创新,构建现代传播体系.....	44
6、做优做大做强新闻出版广播影视产业,进一步提高规模化、集约化、专业化水平.....	47
7、加快构建现代新闻出版广播影视市场体系.....	51
8、深化新闻出版广播影视改革,健全确保把社会效益放在首位、实现社会效益和经济效益相统一的体制机制.....	56
9、加强国际传播能力建设,传播中国声音、展现中国精神、	

提升中国影响·····	59
10、加强文化信息安全建设，提升新闻出版广播影视安全保障能力·····	63
11、加强版权管理，大力发展版权产业·····	67
四、保障措施 ·····	69
（一）加强党的建设，强化组织保障·····	69
（二）加强依法管理，强化法治保障·····	70
（三）加快科技创新，强化技术保障·····	72
（四）加强政策支持，强化政策保障·····	74
（五）加强队伍建设，强化人才保障·····	75
（六）加强组织领导，强化规划落实·····	77

“十三五”时期是全面建成小康社会决胜阶段，也是推动我国由新闻出版广播影视大国向新闻出版广播影视强国迈进的关键时期。为加快促进新闻出版广播影视繁荣发展，根据《中共中央关于制定国民经济和社会发展第十三个五年规划的建议》、《中华人民共和国国民经济和社会发展第十三个五年规划纲要》和《国家“十三五”时期文化发展改革规划纲要》，编制本规划。

一、发展基础

（一）主要成就

“十二五”时期，新闻出版广播影视紧紧围绕党和国家工作大局，深入贯彻落实党中央、国务院各项决策部署，深化改革，创新发展，转型升级，取得显著成就。

1、新闻宣传深入创新，舆论引导能力不断增强。

各级党报党刊、电台电视台、出版单位牢牢把握正确舆论导向，大力推进新闻宣传内容形式、方式方法、手段业态、体制机制等改革创新，深入学习宣传贯彻习近平总书记系列重要讲话精神，深入宣传阐释党中央治国理政新理念新思想新战略，围绕重要会议、重大活动和重要时间节点，聚焦中国梦、“五位一体”总

体布局、“四个全面”战略布局、新发展理念、供给侧结构性改革、社会主义核心价值观、中华优秀传统文化等主题主线，开展了全方位、多层次、多媒体的宣传报道，唱响了主旋律，传播了正能量，舆论引导能力和水平显著提升，新闻出版广播影视媒体传播力、引导力、影响力、公信力进一步加强。与此同时，新闻出版广播影视传统媒体和新兴媒体融合发展向深度迈进，全媒体、多平台、多终端采编播能力显著增强，新闻宣传阵地不断扩大。

2、内容创作生产持续繁荣，精品力作不断涌现。

2015年，全国制作广播节目时间达772万小时，较2010年增长13.27%；全国制作电视节目时间为353万小时，较2010年增长28.75%；全国电视剧产量达394部16540集，较2010年增长12.8%；全国故事影片产量686部，较2010年增长30.4%；出版图书总印数86.6亿册(张)，较2010年增长21.3%；著作权登记总量达164万件，比2010年增加105万件，增长177.97%。报刊结构进一步优化，多形态媒体产品日益丰富，多渠道立体传播体系日益形成，报刊信息传播更加广泛。网络剧、微电影等网络视听节目丰富多彩，网络文学蓬勃发展。在数量稳定增长的同时，大力实施精品战

略，广播电视节目栏目、电影电视剧、网络视听节目、图书报纸刊物内容质量不断提高，优秀作品和原创作品大幅增加，公益性节目播出比例不断提升，中国梦主题创作生产取得显著成效，涌现出一批两个效益俱佳、叫好又叫座的精品力作。

3、惠民工程扎实推进，新闻出版广播影视公共服务体系加快升级。广播电视村村通工程“十二五”规划任务顺利完成，实现82万个20户以下已通电自然村“盲村”通广播电视，直播卫星公共服务加快推进，全国用户超过6500万户。中央广播电视节目无线数字化覆盖启动实施，1000余个市县建设了本地节目地面数字电视传输覆盖网。部分地区应急广播大喇叭系统建设取得重要进展，对农服务进一步丰富。2015年，全国广播、电视综合人口覆盖率为98.17%和98.77%，较2010年分别提高了1.39个百分点和1.15个百分点。西新工程实现了藏（卫藏、安多、康巴）、维、哈、蒙、朝等主要少数民族语言广播影视节目上星传输，并为少数民族群众提供了大量“听得懂”、“看得懂”的本民族语言节目。农村电影放映工程加快升级，到2015年底，全国县级城市基本实现数字放映场所全覆盖，按期实现了中央确定的目标。全国2116

个县级城市中，已拥有数字影院 3241 家、银幕 12777 块。农家书屋建设提质增效，农民迫切需要的图书比例增加，全国已建成农家书屋 600449 家，覆盖了全国具备基本条件的行政村，建成数字农家书屋 3.5 万家，其中卫星数字农家书屋 2.2 万家。全国出版物网点 22 万个，较 2010 年增长 40.9%，其中农村出版物发行网点 4.74 万个，较 2010 年增长 82.31%。全民阅读工程深入推进，全国已建成城乡阅报栏(屏)超过 10 万个，每年全国城乡有 8 亿人次参加各类全民阅读活动，国民综合阅读率从 2010 年的 77.1% 提高到 2015 年的 79.6%。少数民族新闻出版东风工程覆盖全国五个少数民族自治区、四省藏区和新疆生产建设兵团，“十二五”期间，通过中央财政转移支付资助的民文和双语出版物超过 6000 种，少数民族语言文字书报刊出版和发行能力明显提高。

4、体制机制改革稳步推进，内部活力和运行效率大幅提升。行政管理体制改革顺利推进，总局机构整合、业务融合、职能转变步伐加快，取消和下放行政审批事项 28 项，全国省级新闻出版、广播影视行政部门基本完成机构和职责整合。国有文化企业改革向纵深迈进，国有影视剧制作机构、电影发行放映机构、

印刷复制单位、发行单位、经营性图书音像电子出版社、非时政类报刊出版单位全面完成转企改制。市场体系不断健全，产品交易、内容消费、影视播映等市场进一步完善。通过“十二五”时期的深入改革，新闻出版广播影视实现了政府职能、体制机制、发展方式等重大转变，形成了扶持精品生产的引导机制、支持改革发展的政策机制、加快技术创新的推进机制、参与国际竞争的激励机制等重大机制。

5、产业发展迅速，整体实力明显提升。“十二五”时期，新闻出版广播影视产业继续保持高速增长态势。2015年，全国出版、印刷和发行服务实现营业收入21655.9亿元，较2010年增长70.5%；利润总额1662.1亿元，增长54.5%；全国广播电视行业总收入达4635亿元，较2010年增长101.35%。电影、电视剧、动画片、纪录片、图书、期刊等内容产业继续繁荣发展，全国共有《广播电视节目制作经营许可证》持证机构10232家，较2010年翻了一番，全国电影票房连续十年保持30%左右的高速增长。新媒体产业异军突起，发展迅速。数字出版营业收入超过4400亿元，较2010年增长318.7%，在新闻出版营业收入中所占比重由2010年的8.5%增加到2015年的20.5%；视听新媒体

已经成为互联网流量贡献率最大的应用领域，产业规模达到 378.4 亿元，展现出强大的发展活力。绿色印刷实施成效显著，每年 12 亿册中小学教科书绿色印刷全覆盖，近 200 万印刷从业人员的工作环境得到改善。产业资源整合和结构优化力度进一步加大，成立了中国广播电视网络有限公司，推动组建了 130 多家出版传媒集团，中国出版集团、中国教育出版传媒集团、凤凰出版传媒集团、中南出版传媒集团四家出版集团进入全球出版企业 50 强，全国已有 23 家影视企业、33 家出版传媒企业在境内主板和创业板上市，国家中影数字制作基地、浙江横店影视产业实验区、无锡国家数字电影产业园、张江国家数字出版产业基地等国家级产业园区基地孵化效应和集聚效应进一步增强，新闻出版广播影视产业规模化、集约化、专业化水平明显提升。目前，我国日报发行量、图书出版量、广播电视传输覆盖规模、电视剧动画片产量位居世界首位，电影产业、数字出版、印刷业整体规模均居世界第二，我国已经成为名副其实的新闻出版广播影视大国。

6、科技创新步伐加快，数字化水平大幅提高。实施了广播电视数字化工程、电影高新技术应用工程、

国家数字复合出版系统工程、数字版权保护技术研发工程、中华字库工程等重大科技项目，全行业数字化发展大大加快。一批推动数字出版发展的关键技术得到广泛应用，170家出版机构被确定为数字出版转型示范单位。传统印刷与互联网加快融合，印刷电子商务平台约300家，数字印刷企业近3000家。各级广播电视台基本实现数字化，省级以上广播电视台实现网络化制作播出。全国2.39亿有线电视用户中，数字电视用户1.96亿，高清电视用户超过6000万，下一代广播电视网建设取得重大进展，三网融合业务承载能力明显提升，电影数字化放映全面覆盖。新闻出版广播影视数字内容加工、集成、传播平台建设步伐加快，数字播映、数字出版、数字印刷、数字发行、数字传输等新业态发展迅速，“一个内容多种创意、多重开发”模式正在形成。新闻出版广播影视重点领域自主创新迈上新台阶。机载卫星电视、无线双向覆盖技术试验取得重大成果，地面数字音频广播（CDR）技术标准体系初步建立，先进音视频编码技术标准（AVS+）以及智能电视操作系统（TVOS）逐步推广，由我国主导研制的《国际标准关联标识符（ISLI）》国际标准正式发布，ISLI标准国际注册中心落户中国。应急广播关键

技术取得重大进展，有线、无线、卫星融合网试点正式启动，自主知识产权的“中国巨幕”和激光放映技术发展迅速。

7、国际传播能力建设深入推进，“走出去”成效进一步显现。“经典中国”国际出版工程、中国图书对外推广计划、中国出版物国际营销渠道拓展工程、重点新闻出版企业海外发展扶持计划等新闻出版“走出去”重点工程取得重大进展，打开了190多个国家和地区出版物市场，版权输出和引进品种比例从2010年的1:2.9提高到2015年的1:1.6。丝绸之路影视桥工程带动广电领域全产业链，服务“一带一路”战略，丝绸之路国际电影节、中国影视剧本土化译配及推广工程等已形成品牌效应。丝路书香工程推进了一大批合作项目。中非影视合作工程在非洲主流社会产生重要影响。国际一流媒体建设取得重大进展，中央三台和中国电视长城平台在境外落地和覆盖范围不断扩大，国际传播布局不断完善，传播能力不断加强。边疆省区广播电视节目、图书报纸在周边国家和地区的覆盖进一步扩大。民营企业积极参与文化“走出去”，已成为新闻出版广播影视走出去的重要力量。新闻出版企业在境外投资或设立分支机构超过400家，跨国

兼并收购成为我国出版业国际化发展的重要途径。新闻出版广播影视产品和服务出口规模持续增长，数字出版产品出口超过 50 亿美元。重要国际书展和国际影视节展中国主宾国活动、上海国际电影节、北京国际图书博览会、中国国际广播电视信息网络展览会等已成为国际新闻出版广播影视业交流的重要平台。两岸四地合作交流活跃。

8、行业管理与法治建设不断加强，党风廉政建设与人才培养扎实推进。行业管理与调控不断改进创新。深入开展打击新闻敲诈和假新闻专项行动，清理整顿中央新闻单位驻地方机构，撤销合并 1181 家，撤并比例达 37%；加大报刊、记者站、记者证清理和退出力度，停办注销报刊 144 种、注销新闻记者证 34419 个，规范了新闻采编出版发行秩序。深入开展虚假违规广告、电视购物短片广告专项治理，坚决查处违规占用广播电视频率、违规生产直播卫星接收设备、非法安装地面接收设施等行为，规范了广播电视制作传播秩序。《电影产业促进法》《公共文化服务保障法》等立法取得重大突破，新闻出版广播影视（版权）法律体系进一步完善，依法行政、法制宣传、执法监督工作深入推进。党风廉政建设深入落实，从严管党治党常

态化长效化机制进一步健全。新闻出版广播影视队伍建设不断加强，2015年全国新闻出版广播电视行业从业人员达579万人，人才结构进一步优化，人才工作机制进一步完善，人才教育培训和管理服务取得新进展。

9、安全保障能力全面提升，监测监管体系进一步完善。广播影视安全播出管理制度体系不断健全，制定发布了广播中心、电视中心、卫星、无线、有线、微波、视听新媒体等10个专业的安全播出实施细则，出台了多个有关信息安全等级保护的标准文件，技术系统可靠性和信息化水平明显提升。进一步加强了安全播出基础设施和技术系统建设，完善了安全播出应急预案，健全了指挥调度机制，有效提高了广播电视安全播出保障能力，圆满完成了党的十八大、纪念抗战胜利70周年系列活动等重大活动、重点时段、重要节目的安全播出工作。建立健全了重大虚假新闻报刊主要负责人问责制度、报刊违规处理社会通报制度、重大违法违规问题的查办督办机制、“双移送”工作机制。深入开展“固边”“净网”“秋风”“护苗”专项行动，持续推进“护城河工程”“南岭工程”“天山工程”“珠峰工程”和“长白山工程”，2011年至2015年全

国共收缴各类非法出版物 1.1 亿件，查处各类案件 5.9 万余起。加强了对视听新媒体和网络出版的监管，建立健全了全国报刊数字监测审读平台和国家版权监管平台，深入开展非法电视网络接收设备专项整治行动和打击网络侵权盗版“剑网”行动，查处关闭了一批侵权网站和有害网站，有效规范了网络传播秩序，净化了广播电视、阅读载体和网络空间，维护了意识形态和文化安全，保障了人民群众文化权益。

（二）面临的新形势和存在的问题

当前，经济全球化和高新技术迅猛发展，我国经济发展进入新常态，新闻出版广播影视改革发展面临新的重大机遇：

一是以习近平总书记为核心的党中央治国理政新理念新思想新战略，开辟了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新境界。实现中华民族伟大复兴的中国梦，统筹推进“五位一体”总体布局和协调推进“四个全面”战略布局，引领经济发展新常态等，为新闻出版广播影视业提供了强大动力和广阔平台。**二是**习近平总书记站在党和国家事业全局战略高度，对宣传思想文化工作提出一系列新思想新观点新论断新要求，为新闻出版广播影视改革发展指明了方向，提供了重要遵循，提出了更高要求。**三是**中央坚持稳中求进工作总基调，确立适应

经济发展新常态的政策框架，形成以“创新、协调、绿色、开放、共享”新发展理念为指导、以供给侧结构性改革为主线的政策体系，为新闻出版广播影视带来重大政策利好。**四是**经过多年建设发展，新闻出版广播影视产品产量、覆盖规模不断壮大，多项指标位居世界前列，进一步做强做大的物质技术条件更加雄厚，转型升级、跨越发展的基础更加完备。**五是**全面深化改革各项工作扎实推进，进一步解放和发展新闻出版广播影视生产力，必将带来事业大繁荣、产业大发展和整个行业传播力竞争力影响力大跨越。**六是**随着经济社会全面发展和物质生活不断改善，人民群众精神文化需求快速增长，为促进文化消费、推动新闻出版广播影视发展提供了巨大空间。**七是**以互联网为代表的数字、网络、信息技术的裂变、融合发展，为重构媒体格局、创新文化业态带来前所未有的机遇。

同时也要清醒看到，我国新闻出版广播影视发展仍存在一些薄弱环节和问题：

一是在传统媒体和新兴媒体融合发展方面，虽然传统媒体的新兴媒体业务发展势头迅猛，但所占比重不高，传统媒体转型升级任务较重，还没有从相“加”迈向相“融”，同时网络舆论引导能力和实际效果有待提升。**二是在内容产品质量方面**，有数量缺质量、有

“高原”缺“高峰”的问题依然存在，与人民群众日益增长的精神文化需求还存在差距，推出精品力作的任务依然繁重。**三是在公共文化服务体系建设方面**，还存在城乡区域发展不平衡、标准化均等化水平不够、数字化覆盖水平不高、长效机制不健全等问题，与全面建成小康社会的要求还不相适应。**四是在产业发展方面**，束缚新闻出版广播影视产业发展的体制机制性障碍尚未彻底消除，成熟的市场主体、完善的现代企业制度、健全的现代市场体系还处于建设之中，产业竞争力不强，规模化集约化水平不高，对文化信息消费和国民经济的拉动作用尚未充分显现。**五是在科技创新方面**，网络化、融合化、智能化水平不高，推动新闻出版广播影视技术与新一代信息技术的融合发展，实现全业务、全流程、全网络从数字化向智能化的战略转型任务依然艰巨。**六是在国际传播能力建设方面**，我国传媒机构的整体实力和竞争力与世界知名传媒企业还存在较大差距，生产世界级、划时代内容产品的能力还较欠缺，海外传播力和影响力有待进一步提高，传播效果有待进一步提升，与我国文化资源大国形象和日益提高的国际地位还不相称。**七是在保障文化和信息安全方面**，应对突发事件能力有待进一

步加强，监管体系有待进一步健全，监管技术水平有待进一步提升。**八是行政管理和法治建设方面**，依法行政的意识和能力还需要进一步提升，综合运用法律、经济、行政、科技等进行管理的方式方法不够丰富，部分法律法规还不能充分适应新闻出版广播影视业改革和发展需要。

二、指导思想和基本原则

（一）指导思想

高举中国特色社会主义伟大旗帜，全面贯彻党的十八大和十八届三中、四中、五中、六中全会精神，以马克思列宁主义、毛泽东思想、邓小平理论、“三个代表”重要思想、科学发展观为指导，深入学习贯彻习近平总书记系列重要讲话精神和治国理政新理念新思想新战略，牢固树立政治意识、大局意识、核心意识、看齐意识，紧紧围绕统筹推进“五位一体”总体布局和协调推进“四个全面”战略布局，深入贯彻创新、协调、绿色、开放、共享的发展理念，坚持以社会主义核心价值观为引领，坚持以人民为中心的发展思想和工作导向，坚持把社会效益放在首位、社会效益和经济效益相统一，切实加强统筹协调、资源整合、业务聚合、媒体融合，深入推进改革创新、繁荣发展，

着力推动转型升级、提质增效，全面提升新闻出版广播影视舆论引导能力和事业产业发展能力，全面完成文化小康建设中新闻出版广播影视各项任务，为推动从新闻出版广播影视大国向强国迈进奠定坚实基础，为实现“两个一百年”奋斗目标、实现中华民族伟大复兴的中国梦提供思想保证、精神力量、道德滋养和文化条件。

（二）基本原则

1、坚持正确政治方向。正确的政治方向是新闻出版广播影视工作的灵魂和统帅。必须坚持把政治方向摆在第一位，紧密团结在以习近平总书记为核心的党中央周围，牢固树立政治意识、大局意识、核心意识、看齐意识，牢牢坚持党性原则，牢牢坚持马克思主义新闻观，牢牢坚持正确舆论导向，牢牢坚持正面宣传为主，切实践行好“高举旗帜、引领导向，围绕中心、服务大局，团结人民、鼓舞士气，成风化人、凝心聚力，澄清谬误、明辨是非，联接中外、沟通世界”的职责使命。

2、坚持党的领导。新闻出版广播影视媒体是党和政府的宣传阵地，必须坚持党媒姓党，坚持党管媒体、党管意识形态，坚持政治家办报、办刊、办台、办网。

新闻出版广播影视的一切工作都要坚持党性原则，体现党的意志、反映党的主张，维护党中央的权威、维护党的团结，在思想上、政治上、行动上同党中央保持高度一致，做到爱党、护党、为党。这是新闻出版广播影视持续健康发展的根本政治保证。

3、坚持人民主体地位。人民是推动发展的根本力量。新闻出版广播影视必须坚持以人民为中心的工作导向，发挥人民主体作用，实现好、维护好、发展好最广大人民的根本利益，努力利民惠民，保障人民基本文化权益，满足人民日益增长的精神文化需求，做到发展为了人民、依靠人民、服务人民。

4、坚持科学发展。发展是硬道理。必须自觉践行“创新、协调、绿色、开放、共享”的发展理念，从新闻出版广播影视工作实际出发，把握新闻宣传和事业产业发展新特征，加快转变发展方式，大力推动由以数量规模增长为主向以质量效益提高为主的转变，实现更高质量、更有效率、更加公平、更可持续的发展。

5、坚持深化改革。改革是发展的强大动力。必须推动新闻出版广播影视工作理念、内容、体裁、形式、方法、手段、业态、体制、机制等全方位改革创新，

以改革激发动力、增强活力、释放潜力，解放和发展新闻出版广播影视创造力、生产力，为发展提供持续动力。

6、坚持依法行政。法治是改革发展的坚强保障。必须强化法治思维和法治方式，大力推进新闻出版广播影视法治建设，进一步完善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新闻出版广播影视法律法规体系，提升依法行政、依法管理的能力和水平，积极推进治理体系和治理能力现代化，确保新闻出版广播影视健康有序发展。

三、发展目标和主要任务

（一）发展目标

经过五年努力奋斗，到2020年争取实现以下目标：

——舆论传播力、引导力、影响力、公信力大幅提升。中国梦和社会主义核心价值观更加深入人心，优秀新闻出版广播影视产品创作繁荣发展。新闻出版广播电视媒体巩固壮大主流舆论的效果更加突出，传统媒体和新兴媒体深度融合取得突破性进展，形成一批新型主流媒体，打造几家具有传播力公信力影响力的新型媒体集团，建成技术先进、形态多样、传输快捷、覆盖广泛的现代传播体系，努力达到世界一流水

平。

——公共文化服务全面升级。全面完成国家基本公共文化服务指导标准（2015-2020年）提出的服务项目，现代新闻出版广播影视公共服务体系基本建成，基本服务均等化、标准化水平稳步提高。到“十三五”期末，实现国民综合阅读率达到81.6%，国民数字化阅读率达到70%，年人均图书阅读量5.0册，年人均电子书阅读量4.0册，每家农家书屋年均新增出版物不少于60种，作品自愿登记数量达到278万件，有线广播电视网络和地面无线电视基本实现数字化，城市网络基本实现双向化，全国有线电视网络基本实现互联互通，直播卫星公共服务基本覆盖有线电视网络未通达的农村地区，全国广播、电视节目综合人口覆盖率均达到99%以上，基本实现数字广播电视户户通，应急广播系统基本建成，农村电影放映服务、少数民族语电影译制服务层次全面提升。

——对经济的拉动作用显著增强。新闻出版广播影视产业体系和市场体系进一步完善，产业整体实力、综合效益和市场竞争力大幅提升，对国民经济增长的贡献率逐步提升，在推动文化产业成为国民经济支柱产业方面的作用更加凸显。“十三五”时期，新闻出版

产业营业收入年均增速不低于 8%，利润年均增速不低于 7%，到“十三五”期末实现全行业营业收入 32000 亿元，实现利润总额 2300 亿元。数字新产品新服务增长提速，到“十三五”期末，数字出版营业收入达到 9600 亿元，年均增速不低于 17%；新兴产品中电子书收入达到 107 亿元，数字报纸收入达到 14 亿元，数字期刊收入达到 37 亿元，移动出版收入达到 2700 亿元。电影产业继续保持快速发展势头，到 2020 年，电影票房突破 600 亿元，国产影片市场份额达到 55% 以上，全国城市影院银幕数达到 6 万块，3D 银幕数达到 5 万块，巨幕影厅达到 700 个左右。

——“智慧广电”战略和新闻出版数字化转型升级行动全面推进。全国省级以上广播电视台基本建立全媒体制播云平台 and 全台网，地市级以上基本实现高清化，县级全部实现数字化网络化，高清电视和超高清电视得到进一步推广，开播 4K 超高清电视试验频道。有线、无线、卫星与互联网的全媒体服务云平台加快构建，广播电视网络综合业务承载能力大幅提高，广电终端标准化智能化应用能力显著提升。建立健全电影制作发行放映技术新工艺新体系，促进电影融合发展和产业战略升级。推进传统新闻出版业在人员、

理念、模式、市场和服务等更高层面全面加快数字化转型升级步伐。绿色印刷、数字印刷、按需印刷发展加快，智慧印厂建设加速，发行流通的信息化、智能化、标准化、集约化水平全面提升。

——保障国家文化安全的能力显著提高。新闻出版广播影视治理体系和治理能力现代化取得积极进展，“扫黄打非”工作进一步加强，版权治理与工作体系进一步健全，安全播出管理体制与运行机制进一步完善，网络与信息安全技术体系和管理体系基本建立，全国广播电视和网络统一监测监管结构化体系和监测监管系统基本建成。

——传播中国声音、提升中国形象、产品服务走出去的成效和作用更加凸显。服务党和国家外交大局能力进一步提升，“走出去”重点工程和项目扎实推进，国际传播体系和国际传播能力建设取得重要进展，着力打造2-3家具有国际一流水平的广电媒体集团，新闻报道的原创率、首发率、采用率、落地率、议题设置能力和本土化传播水平进一步提高，我国新闻出版广播影视产品和服务在国际市场的竞争力和市场份额扩大。“十三五”时期，版权输出的增长速度达到5%，到“十三五”期末版权输出规模突破13000种；数字

出版产品出口增长速度达到 17%，到“十三五”期末数字出版产品出口规模达到 110 亿美元。

（二）主要任务

1、加强主流媒体建设，提高舆论引导能力

坚持党性原则，坚持党媒姓党，牢牢掌握党报党刊广播电视媒体的领导权和舆论引导的话语权，旗帜鲜明、守好阵地，始终在思想上政治上行动上同以习近平同志为核心的党中央保持高度一致。切实组织开展好习近平总书记系列重要讲话精神和党中央治国理政新理念新思想新战略宣传阐释，认真做好中国特色社会主义、中国梦、“五位一体”总体布局、“四个全面”战略布局、新发展理念、社会主义核心价值观、中华优秀传统文化等主题宣传和主题出版，引导党员干部牢固树立“四个意识”，引导干部群众进一步增强中国特色社会主义道路自信、理论自信、制度自信、文化自信。牢牢把握正确政治方向和舆论导向，坚持“三贴近”，深化“走转改”，完善重大宣传报道一体化统筹机制，坚持传统媒体与新媒体同频共振，内宣与外宣共同发力，不断提高党报党刊、电台电视台等宣传报道水平，着力提升主流媒体传播力引导力影响力公信力。强化各级党报党刊、电台电视台“头条”

建设，让党的主张成为时代最强音。坚持新闻立台，加强采编播能力建设，优化采编流程，强化内容建设，发挥专业采编优势和信息资源优势，提高新闻报道的快速反应能力，提升专业化、品牌化水平。深入推进发展思路、运行机制、内容形式创新创优，着力优化结构、提高质量，推出更多具有原创价值、自主知识产权和核心竞争力的栏目节目。适应分众化、差异化传播趋势，积极运用新兴传播渠道，综合运用微博、微信、移动客户端等，增强针对性和实效性，加快构建舆论引导新格局。做好重大突发事件新闻报道和权威信息发布，把握舆论引导的时度效。

专栏1 社会主义核心价值观传播项目

01 社会主义核心价值观出版传播平台工程

资助出版一批培育和践行社会主义核心价值观的优秀学术出版物、一批优秀通俗读物、一批优秀青少年文学读物。建设社会主义核心价值观出版传播平台，搭建弘扬社会主义核心价值观内容资源共享平台，实现多渠道多介质传播。

02 马克思主义思想理论研究和建设出版传播工程

支持出版一批马克思主义思想理论研究和建设工程的最新成果，建设马克思主义思想理论传播平台，丰富和扩展马克思主义思想理论出版传播渠道和手段。

03 重点报刊舆论引导力建设工程

加强重点报刊内容建设，对报刊开展主题宣传加大政策和资金的支持，支持主流媒体加强重点栏目、节目建设，培育一批知名栏目、节目和公众号，打造融媒体服务、智慧化传播的新型主流媒体。

04 中华优秀传统文化（图书音像）版权资源传承工程

归集中华优秀传统文化经典图书音像非公版版权资源，遴选一批优秀公版版权资源，搭建中华优秀传统文化版权资源公共服务平台。建立中华优秀传统文化公益出版传播的版权资源免费使用、再创作回馈的文化遗产良性运行机制，推动中华优秀传统文化的大众化、国际化传播。

2、弘扬社会主义核心价值观，提高内容生产和创新能力

坚持以人民为中心的创作导向，紧紧抓住创作生产优秀作品这一中心环节，努力推出更多弘扬中国梦主题、传播当代中国价值观念、体现中华文化精神，思想性、艺术性、观赏性有机统一的优秀作品。发扬精益求精的工匠精神，在提高原创力上下功夫，在拓展题材、内容、形式、手法上下功夫，推动观念和手段相结合、内容和形式相融合、各种艺术要素和技术要素相辉映，努力保高原、攀高峰。加大扶持力度，

集中优势力量抓精品，着力推进实施一批对文化传承具有深远意义、反映时代精神、体现国家水平的重大精品工程，鼓励生产更多反映人民主体地位和现实生活、群众喜闻乐见的，思想精深、艺术精湛、制作精良的优秀作品，延展提升内容产业价值链。建设若干家中华优秀传统文化出版基地和国家学术出版中心。加大公益类节目和公益广告的扶持力度，扩大制播比例。健全电台电视台、报刊社、出版社、网络视听和网络出版网站社会效益综合评价体系和机制，加大政治导向、内容质量、品位格调、社会影响等指标权重，着力解决片面强调收视率、收听率、上座率、点击率、排行榜、发行量等问题。

专栏 2 国家新闻出版影视精品创作生产工程

01 主题出版工程

紧密结合党和国家工作大局，统筹做好重大选题出版工作，凸显党中央治国理政新理念新思想新战略、中国特色社会主义和中国梦、社会主义核心价值观，围绕重大活动、重大会议、重大事件、重大节庆等主题，特别组织实施好聚焦党的十九大、中国共产党成立 95 周年、改革开放 40 周年、中华人民共和国成立 70 周年、中国人民解放军成立 90 周年等国家重大主题出版工程。

02 中华精品出版工程

重大精品出版工程 实施中国大百科全书（第三版）、中国历代绘画大系、辞海（第七版）等一批重大出版工程。

中国文艺原创精品出版工程 重点扶持一批弘扬社会主义核心价值观、传承中华优秀传统文化、体现时代文化成就、代表国家文化形象的优秀原创文艺作品出版传播。

网络文学精品出版工程 开展优秀网络文学原创作品推介活动，重点在选题立项、创作研发、出版传播、宣传推广、版权开发等环节予以扶持，不断推出网络文学精品。

中华民族音乐传承出版工程 挖掘整理中华民族传统音乐资源，建立分类名录。选取代表性的音乐精品出版。加强传统音乐数字化典藏工作，推动对珍贵录音、录像资料的数字化保护，建设中华民族音乐资源库，支持民族音乐创新出版传播方式。

有声读物精品出版工程 加强有声读物精品的创作生产，组织出版一批具有较高艺术水准和精良制作水平、受到广大人民群众喜爱的有声读物，加快有声读物资源库与服务平台建设，加强对有声读物的质量管理。

03 中华典籍整理出版工程

实施 2011-2020 年国家古籍整理出版规划，围绕基础性古籍、佚失海外中华古籍、出土文献、古代社会档案整理，完成 300 种重点古籍整理出版。系统整理出版近代以来重要典籍文献，加快推进古籍数字化，完善建设国家古籍整理出版数字平台，加快建设国家古籍资源数据库。

04 “原动力”中国原创动漫出版扶持计划

重点对漫画图书、漫画期刊、多媒体动漫、民文译制、少数民族动漫作品、网络游戏等优秀原创动漫作品进行扶持。通过扶持一批优秀项目，搭建中国原创动漫出版网络服务平台，实施“原动力”中国高校动漫出版孵化计划，引导促进国产原创动漫出版精品创作生产，推动优秀国产原创动漫出版“走出去”。

05 国家学术出版工程

依托专业出版机构，培育若干家国家学术出版中心，建设 3-5 个国家学术出版基地。搭建国家学术出版网络平台，实施国家学术出版奖励计划，健全学术出版评价机制，提高学术出版质量。

06 影视作品创作生产引导

在现有电影、电视剧、少儿广播电视节目、动画片、纪录片、网络原创视听节目、节目创新创优、公益广告等创作生产引导专项资金基础上，进一步加大对弘扬中国梦主题、体现社会主义核心价值观、承载当代中国价值观念以及弘扬中华民族传统文化的广播影视作品创作生产扶持力度。

07 少数民族语言影视剧片源补助

中央财政安排资金对少数民族语言影视剧片源给予补助，重点解决包含新疆、西藏在内的少数民族语言译制片源不足、时新性不强等问题，让广大少数民族群众听好、看好广播影视节目，共享广播影视发展的文化成果。

08 中国经典民间故事动漫创作工程

以中国经典民间故事为蓝本，组织生产系列动漫作品，塑造经典动漫形象，推出一批中国经典民间故事精品电视动画、动画电影、动漫出版物、移动端动漫。

09 中华文化电视传播工程

进一步加大对文化类节目的扶持引导力度，加强经验总结和宣传推介，以引领示范，营造热潮。

3、深化一体发展，推动媒体融合取得新突破

把深度融合、一体发展作为关系行业生存发展的

战略工程，在思想认识上再深化，在资源配置上再倾斜，在工作推进上再抓紧，在方法举措上再创新，以自我革命的精神推进融合发展。推动传统媒体与新兴媒体在内容、渠道、平台、经营、管理等各方面加快深度融合，实现内容产品、技术应用、平台终端、人才队伍的共享融通，形成一体化的组织机构、传播体系和管理机制。加快流程再造、平台再造、体制机制再造，着力打造融媒体服务、智慧化传播的新型主流媒体，建成若干家具有强大实力和传播力、公信力、影响力的新型传媒集团。打通制作生产环节，推进制作流程一体化、资源共享便捷化，实现内容产品融媒化。打通传播分发环节，构建支撑业务运营、媒体服务的集成播控平台，推进内容的碎片化集成、亮点化索取、最优化组合，实现传播分发融媒化，满足需求应用个性化。打通内部管理环节，创新运行管理机制，一体化配置资源。中央和省级媒体要走在前、先突破，实现化学反应，取得融合一体化的实质飞跃。支持建设统一指挥调度的融媒体中心、全媒体采编平台等“中央厨房”，重构新闻采编生产流程，生产全媒体产品，提高内容供给、产品生产、信息传播和服务能力。推动设立国家出版融合发展投资引导资金，带动社会资

本积极参加传统出版与新兴出版融合发展。探索以资本为纽带的媒体融合发展路径，支持传统新闻出版广播电视媒体控股或参股互联网企业和科技企业。

专栏3 传统出版与新兴出版融合发展项目

01 新闻出版业关键技术研发与应用工程

研发应用虚拟现实（VR）、增强现实（AR）等丰富内容呈现方式的关键技术；研发应用人工智能技术，包括基于深度学习、类脑智能的机器写作、机器翻译、机器智能选题策划、智能内容分发的关键技术；研发应用知识组织、知识管理及知识服务的关键技术；研发应用数字印刷、按需印刷装备制造和材料等关键技术；研发应用提升产品供应链效率的关键技术；研发应用提高数字版权管理与保护能力的关键技术；研发应用印刷电子、纳米印刷等关键技术；研发应用“机器人+出版”的关键技术，包括印刷、发行物流、数据加工、数字教育、数字娱乐等领域的关键技术；创新互联网技术应用。

02 国家数字出版创新促进工程

建立数字出版技术研发中心，建设国家数字出版技术服务平台，充分利用国家数字复合出版工程、数字版权保护技术研发工程、中华字库工程等新闻出版重大科技工程项目成果，推进技术应用；加快《国际标准关联标识符（ISLI）》、电子书标准等数字出版领域标准的应用推广。

03 国家知识资源数据库工程

建立国家知识资源服务中心，研发关键技术，研制相关标准、规范，建设国家知识服务平台及其数据、营运、技术支撑中心；支持新闻出版企业建设专业领域的知识资源数据库、服务平台；创新信息内容服务模式，提供知识服务解决方案。

04 国家出版发行大数据工程

汇聚新闻出版行政管理机构及新闻出版单位的基础业务数据，建设行业信息数据库，建设出版产品信息交换平台和新闻出版大数据综合服务平台，实现行业基础数据的开放与共享，支持新闻出版企业开展大数据应用。

05 数字出版产业化应用服务示范工程

在教育出版领域，支持出版单位开发数字教育内容资源产品、课程体系和服务平台，推出一批服务于教育领域的整体解决方案；在专业出版领域，支持出版单位整合同类资源，开发专业内容知识资源产品和垂直服务平台；在大众出版领域，支持出版单位创新产业化推广模式；在全民阅读及信息服务等领域，开展数字出版模式创新。

06 出版融合发展示范引导工程

支持传统新闻出版单位与新媒体企业、渠道运营企业、技术企业开展合作。设立出版融合发展课题研究专项资金和出版融合发展项目引导资金。到 2020 年，鼓励支持 100 家出版融合发展示范单位，建立一批国家级出版融合发展研究重点实验室。

专栏 4：广播电视传统媒体与新兴媒体融合发展工程

01 中国广播云平台

以中央人民广播电台为主体，建设广播行业云采编系统，以“中国广播 Radio.cn”为原型，构建移动互联网网络平台，打造具有中国广播特色的新闻、音频和全媒体客户端产品、社交媒体矩阵，面向移动互联网用户提供新闻咨询、声音媒体和社交等新媒体服务。

02 新型多媒体融合平台——“中华云”

以中国国际广播电台为主体，建设“中华云平台”统一技术支撑平台、打造“中华”系列品牌媒体产品、建设全球用户评估系统，实现智能内容聚合、用户引导，为国际传播和国家决策提供舆情参考。

03 中央电视台新媒体工程

以中央电视台为主体，坚持“电视+新媒体”的模式，建设中国电视云服务平台，包括新媒体集成播控平台、网络视频数据库、用户数据库、全球视频分发平台等；建设下一代社交电视平台，为电视节目、直播类节目电视应用提供统一的用户及社交管理、收视关联服务和行为分析；建设直播中国，打造覆盖广泛、内容丰富、效果显著的新媒体全球传播平台；建设新媒体研究院，打造网络视频行业的技术“硅谷”和新媒体产品“孵化器”。

04 广播电视媒体融合承载网关键技术研究与应用示范

研究广播电视技术与云计算、大数据等新一代信息技术的融合创新技术，研究突破支撑融合媒体发展的新一代广播电视有线、无线、卫星融合网关键技术，构建省级以上规模化试验网，提供涵盖“电视、宽带、通信、物联网”等服务的融合业务，促进广电有线、无线、卫星三种不同传输网络在技术体制、运营体制、管理体制方面的融合和协同。

05 广电全媒体制播与服务云关键技术研究及应用示范

研究构建传统媒体与新媒体融合的内容制播平台和集成播控服务平台，智能重构台网联动流程、接口和架构，集成整合智能电视操作系统（TVOS）、可下载条件接收系统（DCAS）、数字版权保护（DRM）等智能终端关键技术。

4、构建现代新闻出版广播影视公共服务体系，促进公共文化服务提质增效

贯彻落实《公共文化服务保障法》、《中共中央办公厅 国务院办公厅印发〈关于加快构建现代公共文化服务体系的意见〉的通知》（中办发〔2015〕2号）、《“十三五”推进基本公共服务均等化规划》，以人民群众基本文化需求为导向，围绕看电视、听广播、读书看报、看电影等群众基本文化权益，进一步加强新闻出版广播影视基础设施标准化建设，全面实施基本公共服务

清单项目，着力提高新闻出版广播影视公共产品服务供给能力和管理运行水平，不断满足人民群众日益增长的精神文化需求。

一是全面提升公共服务效能。坚持政府主导、社会参与、重心下移、共建共享，补齐发展短板，强化资源整合，创新管理体制，完善运行机制，统筹推进新闻出版广播影视公共服务提质增效。坚持政府主导和充分利用市场资源并重，坚持基础设施建设和运行维护并重，坚持完善网络与丰富内容并重，坚持传统方式与新兴方式并重，推进基本公共服务标准化均等化，在确保基本公共服务的基础上，积极开发市场服务，满足群众基本文化需求和多样化文化需求。积极研究推动基层农村新闻出版和广播影视资源共享、渠道互通、统筹分配，探索公共服务产品联合制作、“打包”传播、综合服务的有效方式。采取政府购买、项目补贴、以奖代补、定向资助、贷款贴息、保费补贴等方式，支持社会各类组织和机构参与新闻出版广播影视公共服务。鼓励符合政策的新闻出版广播影视公共服务项目采用政府和社会资本合作（PPP）模式开展项目建设，促进公共服务提供主体和提供方式多元化。推动设立全民阅读基金，建立健全政府主导、社会参

与的全民阅读、农村电影放映等公共服务公益资金筹措体系。着眼建立健全长效机制，加强对农家书屋工程资源的统筹管理和互联互通，完善出版物补充更新机制。进一步加强省、市、县新闻出版广播影视公共服务运行机构和人员队伍建设，健全广播电视监管平台和服务网点，逐步形成“县级及以上有机构管理、乡镇有网点支撑、村组有专人负责”的公共服务长效运行维护体系。

二是着力推进惠民工程建设。全面实施全民阅读工程。广泛开展“书香中国”系列活动。推动建立全民阅读工作组织协调机制，加快推动出台《全民阅读促进条例》。推动全民阅读进家庭、进社区、进校园、进农村、进企业、进机关。推动数字阅读，统筹建设社区阅读中心、数字农家书屋、公共数字阅读终端等设施，打造基于移动互联网的国家级全民阅读公共服务平台，实现全民阅读线上线下协同推进。开展学龄前儿童基础阅读促进工作，实施儿童阅读书报发放计划、市民阅读发放计划。建设一批复合型特色实体书店，支持书店和图书馆合作开展“借阅、购买、馆藏”活动¹；加快实现全国所有乡镇实体书店网点、出版物

¹ “借阅、购买、馆藏”活动是指图书馆与书店开展合作，读者在书店选书，图书馆向书店支付图书费用，并办理馆藏和借阅手续，阅后归还图书馆。

代销代购店全覆盖。加快城乡阅报栏(屏)工程建设。继续推动送书下乡,推进“三农”出版物出版发行工作,鼓励党报党刊、“三农”类报刊在农村免费赠阅。制定并落实扶持实体书店发展的各项政策措施,积极发挥实体书店在全民阅读等公共文化服务中的作用,实施城镇实体书店精神地标示范推广项目。建设国家盲文出版基地,实施盲文出版工程。贯彻落实《国务院办公厅关于加快推进广播电视村村通向户户通升级工作的通知》(国办发〔2016〕20号),在全面实现村村通的基础上,由各地科学统筹无线、有线、卫星三种技术方式,因地制宜、因户制宜选择适合本地特点和用户需求的方式,推进数字广播电视入户接收,实现数字广播电视户户通。加快实施中央和地方广播电视节目无线数字化覆盖工程,加快地面无线模拟电视向数字化转换,加快地面无线数字音频广播(CDR)的试点与应用推广,向城乡居民提供无线数字广播电视公共服务。加强广播电视无线发射台、广播电视监测台(站)、广播电视播出机构、监管机构基础设施建设。加强中国乡村之声广播节目覆盖和中国交通广播建设。进一步发挥广播电视应对突发公共事件的独特作用,加快实施国家和地方应急广播建设工程,按照“统

一联动、安全可靠、快速高效、平战结合”的原则，统筹利用现有广播电视资源，加快建立各级应急广播制作播发和调度控制平台，升级改造传输覆盖网络，布置应急广播终端，形成中央、省、市、县四级联动、信息共享、分级负责、反应快捷、安全可靠的全国应急广播体系，提供灾害预警应急广播和基层政务信息发布、政策宣讲服务。加强飞机、列车、轮船、高速公路等的应急广播系统建设和覆盖。巩固农村电影放映“一村一月一场”成果，引导社会资本投资农村电影固定放映点，着力推动流动放映向固定放映、室外放映向室内放映转变，同时进一步丰富影片供给。继续实施县级城市数字影院建设工程，扩大到有条件的乡镇。

三是加大老少边穷地区扶持力度。全面落实党中央国务院对边疆民族地区长治久安、贫困地区脱贫攻坚等各项工作部署，从基础设施建设、内容产品供给、特殊政策支持等方面进一步加大扶持力度，提高自我发展能力。继续加强新闻出版广播影视少数民族语言、文字产品的制作、译制、出版和传播能力，丰富产品类型，提高内容质量水平，更好地满足边疆民族地区群众的精神文化需求。继续实施少数民族新闻出版东

风工程，扩大实施范围，拓展实施项目。推动国家民文出版基地建设。大力推进阅读推广志愿服务，发展各类阅读群众组织。努力保障特殊和困难群体基本文化权益，重点支持贫困地区公共阅读设施建设，保障特殊群体的基本阅读权益。支持西藏、新疆等地域广阔的边疆民族地区，将地方省级和地市级台开办的少数民族语言广播电视节目通过直播卫星传输，定向覆盖本地。对边疆民族地区广播电视无线发射台基础设施建设、应急广播建设、基层广播电视播出机构服务能力建设、广播影视监管平台建设等方面给予倾斜支持。加强贫困地区县级广播电视播出机构制播能力建设，丰富和完善本地广播电视节目，提升基层广播电视信息服务能力。加强广西、云南、吉林、辽宁等边境地区的广播电视覆盖。配合实施“贫困地区百县万村综合文化服务中心示范工程”和“贫困地区民族自治县、边境县村综合文化服务中心覆盖工程”，做好广播器材配备工作。进一步做好中小学爱国主义影片放映，切实解决城镇低收入居民以及进城务工人员等特殊群体看电影难问题。

专栏5 新闻出版广播影视重大公共服务项目

01 全民阅读工程

举办“书香中国”系列活动，培育和巩固一批全民阅读活动品牌；建立青少年阅读体验中心、社区阅读中心、机关与企业阅读中心、公共读物投放点和数字农家书屋、公共数字阅读终端等全民阅读基础设施；组织优秀出版物推荐，打造中国好书推荐平台。继续深入推进“少儿报刊阅读季”活动，逐步实施儿童读书报刊发放计划、市民阅读发放计划；开展学生分级阅读体系和阅读能力测试体系建设；建设全民阅读网络推广平台；推广数字阅读；建设书香社会评价指标体系。推动社会各领域广泛开展“你看书，我买单”活动²。

实施红色文化传播项目，重点宣传一批红色文化出版物精品，继续向全国青少年推荐优秀党史、军史等红色文化出版物，开展红色文化出版物精品进校园、进课堂、进家庭活动。

02 少数民族新闻出版东风工程

加强民文出版译制和印刷发行能力建设。继续支持少数民族自治区、自治州改善新闻出版基础设施条件，提升技术装备水平。继续实施民族文化数字出版促进工程，建设民族文化数字出版产品公共传播服务平台和民族语言教育资源库。开展向少数民族地区基层群众出版物赠阅项目。提升出版物市场监管能力。

² “你看书，我买单”活动是指为推广全民阅读，公交、地铁、公园、影院等各类公共服务设施运营机构针对读者开展优惠活动，读者阅读一定数量的图书后，即可减免部分公共服务设施使用费用。

03 数字农家书屋工程

积极利用卫星、互联网、有线等传播渠道，推动有条件的地方建立多种形式的数字农家书屋。在集中连片特殊困难地区和民族地区推进卫星数字农家书屋的建设工作，建立图文声像并茂的卫星数字服务平台，逐步丰富服务内容。

04 盲文出版工程

开展盲人阅读推广工作，实施盲人听书项目，构建数字有声资源平台，推动实施盲人读物出版工程，制定盲用数字出版行业标准，建设盲用数字出版加工平台与服务体系。

05 公共电子阅报栏（屏）建设工程

在城乡主要街道、公共场所、社区等人流密集地点设置电子阅报栏（屏、亭）等综合文化服务智能终端，提供实时的精神文化产品服务和便民服务。推动纳入地方政府民生工程。

06 实体书店建设扶持工程

推动将实体书店建设纳入基层宣传思想文化工作考核评价体系，落实实体书店扶持政策，积极支持推动城乡实体书店建设。鼓励建设红色、古旧、民俗、景区等特色实体书店。规划、建设覆盖大中专院校及中小学校的校园书店。加快实体书店服务升级，鼓励实体书店和影院融合发展，倡导建设一批以阅读为主题的商业中心，创新商业模式和经营业态，推动一批优秀实体书店成为城市精神地标和“最美书店”。

07 中国出版博物馆建设项目

系统征集、收藏、保护、研究、展示出版文化资源和文物，打造集收藏、展示、传播、体验、学术研究等公共文化服务于一体的国家级博物馆，建成国家出版文献战略储备基地、国家出版文物回归中心。

08 广播电视节目无线数字化覆盖

按照国家基本公共服务标准，充分利用现有无线发射台站，增配数字广播电视发射机，更新改造节目源、天馈线等配套系统，进行大中功率无线数字广播电视覆盖，同时根据技术需要，在现有乡镇级发射台站中，增配小功率数字广播电视发射系统进行补点建设，最终实现中央和地方 15 套电视节目、15 套广播节目在全国的无线数字化覆盖，为城乡居民提供更高质量的无线广播电视公共服务。

09 广播电视户户通

按照“技术先进、安全可靠、经济可行、保证长效”的原则，兼顾考虑补充覆盖和安全备份的需要，由各地因地制宜、因户制宜，科学统筹无线、有线、卫星三种方式，选择适合本地特点和用户需求的方式，在距离城镇较近、有条件的农村鼓励采取有线光缆联网方式，在有线电视未通达的农村地区鼓励群众自愿选择直播卫星、地面数字电视或直播卫星+地面数字电视等方式，推进数字广播电视入户接收，到 2020 年底基本实现数字广播电视户户通。

10 广播电视无线发射台基础设施建设二期

在“十二五”期间已实施的高山发射台基础设施建设基础上，“十三五”期间实施二期工程，继续对其余条件较差的转播中央广播电视节目的无线发射台基础设施进行建设，重点改造机房、道路、围墙、供配电、给排水等设施设备，改善播出和工作条件。

11 国家应急广播建设

推进国家应急广播中心技术业务用房、国家应急广播信息制作播发平台及国家应急广播调度控制平台建设，在中短波调频覆盖网、直播卫星覆盖网等广播电视覆盖网增加应急广播设备和功能等。

12 地方应急广播建设

充分利用现有广播电视基础设施和传输手段，建设省、市、县三级应急广播平台，在中短波调频覆盖网、移动多媒体广播电视传输网、地面数字电视覆盖网、有线数字电视覆盖网、数字音频广播覆盖网等广播电视覆盖网增加应急广播设备和功能，建设应急广播大喇叭系统，并布置应急广播终端，建设覆盖到行政村的应急广播系统，最终实现应急广播全覆盖。

13 县级广播电视播出机构服务能力建设

按照广播电视工程相关建设标准，改善县级广播电视播出机构基础设施，加强采编播设备配置，重点对中西部地区尤其是贫困县给予支持，进一步提高广播电视公益节目制播能力，为基层群众提供本地广播电视公共信息和文化娱乐服务。

5、加强科技创新，构建现代传播体系

一是加快广播电视智慧化发展和新闻出版数字化转型升级。着眼于广播电视智慧化发展，全面推进省级地市级广播电视台高清制播能力建设，适时开播4K超高清电视试验频道，推动构建高清、4K超高清电视混合播出系统；积极推动融合媒体制播云平台和融合媒体服务云平台建设、全国有线电视互联互通平台建设、移动多媒体交互广播电视网建设，推进有线无线卫星传输网络互联互通和智能协同覆盖，加快建设下一代广播电视网，构建宽带、融合、安全、泛在的新一代广电信息化基础设施和现代传播体系。力争到2020年，全国省级以上广播电视台基本建立“融合云”平台，地市级以上广播电视基本实现高清化，县级广播电视实现数字化网络化。着眼于新闻出版数字化转型升级，继续推动出版单位数字化改造和技术升级，全面提升数字化管理、生产、传播、服务能力。加快推进数字印刷、智慧印厂发展。

二是深入推进电影科技创新。进一步加强高新技术电影的研发、标准制定与推广应用，提升电影生产制作、加工储存、发行放映与市场监管等诸多系统和环节的科技水平，推进电影全业务、全流程高度统筹

的信息化管理，形成互联互通、可管可控、信息安全、资源共享的现代化数字电影发行放映体系和适应产业化发展的数字电影信息化服务体系。积极发展巨幕电影、3D电影、高清晰高帧率电影、动感电影、沉浸式声音和新型光源电影放映。

三是大力推进具有自主知识产权、基础性战略性技术的研发和应用推广。强化自主创新，重点加强交互融合传输覆盖网、智能媒体网关、移动多媒体等关键技术和标准研发应用。建立若干家国家级出版融合发展研究重点实验室，对出版融合发展重大项目实施集智攻关。指导、扶持新闻出版科技与标准重点实验室，开展科技情报收集，组织关键技术攻关，开展新技术应用研究，推动技术孵化。大力推进智能电视操作系统（TVOS）在有线、无线、卫星和互联网等广电终端的应用，基本实现机顶盒、一体机、媒体网关和智能终端等广电终端的标准化智能化，形成广播电视和互联网融合的“广电+”生态，将广电智能终端打造为智慧家庭、智慧社区和智慧城市的重要基础。加快新闻出版和科技融合的技术研发及成果应用，加快发展新闻出版装备制造业。加快推进数字版权保护技术应用。继续推动绿色印刷，完善绿色印刷体系，推进

印刷业转型升级。启动 ISLI³国家标准的应用推广工作，继续推进中国出版物在线信息交换（CNONIX）、电子书内容、知识服务、绿色印刷等标准的应用推广工作，加强对物联网、无线射频技术（RFID）在出版物生产、流通、零售等环节应用的研究。加强云计算、物联网、人工智能等科技成果在出版领域应用，大力发展微博、微信、客户端、听书等网络出版新形态，确立一批示范单位、示范项目、示范基地（园区）。

专栏 6：广播影视数字化提升工程

01 宽带广电战略

加快建设下一代广播电视网，将互联网的创新成果与广播影视深度融合，开发智能融合终端和高清、超高清、互动电视、电视图书馆等新业态，发展“电视+语音+互联网+智能家居+智慧社区+智慧城市”等多种综合业务，实现广播影视技术、内容、业务、形态、功能等方面的转型升级。

02 提升直播卫星公共服务平台数字化支撑能力

建设直播卫星异地集成播出分平台；扩容改造直播卫星前端集成播出平台、加密授权系统、用户管理系统和直播卫星呼叫中心等；建设业务资源共享系统、应急广播播出系统、互动业务系统、用户收视行为统计分析系统、信息安全系统和公共服务统一门户系统等。

³ ISLI: 《国际标准关联标识符（ISLI）》国际标准、《中国标准关联标识符（ISLI）》国家标准

03 全国城市影院网络化信息化体系建设

按照统筹规划、合理布局、企业经营、资源共享、政府资助、事业管理的原则，建设国家级电影发行放映信息化服务管理平台以及覆盖全国城市影院的影院管理系统、计算机售票系统、影片密钥分发管理系统、影院数字拷贝卫星分发传输系统、影院网络运维中心。

04 电影高新技术应用基地建设

依托中影集团的规模、品牌、技术和资产优势，在中影数字基地一期工程取得成功的基础上，加强电影高新技术研发与推广应用，建设一个以影视外景拍摄功能为主，与现有基地功能相配套，特点鲜明、科技含量高、服务理念新的电影产业园区，提高电影科技化、现代化制作能力和工业化水平，增强电影文化软实力和国际竞争力，加固“中国制造”品牌。

6、做优做大做强新闻出版广播影视产业，进一步提高规模化、集约化、专业化水平

一是积极培育产业发展主体。打破层级和区域限制，加快图书、报刊、广播、电影、电视资源聚合、产业融合。鼓励支持传媒企业跨地区跨行业跨所有制兼并重组，培育一批主业突出、具有创新能力和竞争力的新型骨干传媒公司。继续大力培育走内涵式发展道路的“专、精、特、新”现代传媒企业。探索以国有资本金注入方式推动新闻出版企业兼并重组，培育

国家级骨干出版传媒企业。认真落实中宣部、财政部、新闻出版广电总局《关于加快推进全国有线电视网络整合发展的意见》，加大全国有线电视网络整合工作力度，协同推进互联互通平台建设和全国性业务开展，到“十三五”末期基本完成全国有线网络整合，成立全国性股份公司，实现全国一张网。支持符合条件的新闻出版广播影视企业通过资本市场上市融资、再融资和并购重组做大做强。推动金融与新闻出版广播影视产业融合发展，鼓励电子商务平台发挥技术、信息、资金优势为新闻出版广播影视企业提供特色服务。

二是加快推动重点产业发展。加快发展内容产业。充分发挥新闻出版广播影视业在内容方面的核心优势，巩固提升图书、报纸、期刊产业，大力繁荣电影、电视剧、影视动画、纪录片、网络剧、微电影产业。加快发展新媒体新服务产业。加快文化与科技的融合，大力发展数字音乐、数字教育、网络文学、动漫游戏、高清电视、移动多媒体广播电视、手机电视、数字广播、回看点播、电视院线、电视图书馆、宽带服务、智能家居、智慧社区、智慧城市等新兴新闻出版广播影视业务。加快发展网络产业。积极推进三网融合，加速技术升级、业务创新和战略转型，着力将广电网

络建设成以音视频服务为主、提供多种信息服务、可管可控、安全可靠的广播电视全功能全业务综合信息网络，全面提升网络综合效益。加快发展印刷产业。推动印刷产业向绿色化、数字化、智能化、融合化方向发展，加强绿色印刷质量监督检测，推动传统印刷数字网络化发展，加强与互联网、云计算大数据的融合，支持智能印厂建设，支持纳米印刷等各类新材料和新技术的研发和应用，鼓励印刷业加快融合发展，继续建设国家印刷复制示范企业。

三是优化产业布局，调整产业结构。围绕“一带一路”建设、京津冀协同发展，长江经济带建设等国家战略，加强新闻出版广播影视产业基地（园区）和特色小镇建设，充分发挥其带动产业发展中的示范引领作用，着力打造产业集群。加快调整光盘复制业产能结构，推进大容量光存储技术研发与应用，推动产业资源整合升级。组织一批对新闻出版广播影视产业发展和结构调整全局带动性强的重大工程，推出一批对推进产业发展效果显著的重大项目，出台一批促进产业更快更好发展的重大政策，进一步提高新闻出版广播影视产业在国民经济增长中的贡献率。

专栏7 新闻出版广播影视产业发展项目

01 新闻出版广播影视产业项目示范工程

开展新闻出版广播影视产业项目示范推广工作，每年确定一批新闻出版广播影视改革发展项目库重点项目、示范项目，拓宽项目支持渠道，充分发挥财政专项资金、基金等各级各类资金的引导作用，鼓励和支持优质项目实施。推动项目创新合作，开展多种形式的项目推介活动。

02 国家音乐产业促进工程

建设现代音乐产业体系，搭建大型专业音乐平台，推进音乐行业标准化建设，推动音乐产业融合发展。加强国家音乐产业基地建设。实施音乐产业人才培养计划。支持原创音乐作品创作和出版。推动优秀音乐企业上市，培育一批具有国际竞争力的音乐企业。推动中国音乐“走出去”。

03 绿色印刷推广工程

积极培育绿色印刷消费市场，鼓励引导印刷企业实施绿色印刷，支持绿色印刷产业示范项目；扩大绿色印刷产品范围和绿色印刷市场，完善绿色印刷系列标准；提高绿色印刷质量监督检测能力，加快建设绿色印刷质检实验室；不断提高绿色印刷产能在印刷业中的比重。继续支持珠三角、长三角和京津冀等绿色印刷复制产业带建设，实施振兴东北印刷产业计划和促进中西部印刷产业开发与崛起工程。

04 产业基地建设工程

加快建设广播影视产业基地、出版创意基地、数字出版基地、印刷产业基地、音乐产业基地、版权创新基地，形成较为完整的内容创意、加工、存储、复制、传播、消费、物流产业链，集聚行业资源，培育新型业态，形成规模效应，转变基地（园区）发展方式，规范基地（园区）管理，建立和完善退出机制。建设国家新闻出版广播影视传媒融合发展基地工程。鼓励和推动书香小镇、影视小镇、音乐小镇、动漫小镇、游戏小镇、IP 小镇等具有新闻出版影视特色的文化小镇建设。

05 广电网络资源整合

以中国广播电视网络有限公司为主体，加快全国有线电视网络整合和智能化建设，尽快实现全国一张网，建立互联互通、安全可控的全国性数字化文化传播渠道，推进三网融合。

06 影视强国建设

全面提升影视剧制作水平，加快数字影院和影视基地建设，推动电视剧、影视动画、纪录片产业规模不断壮大，培育一批有市场竞争力和影响力的影视传媒集团。

7、加快构建现代新闻出版广播影视市场体系

建立多层次新闻出版广播影视产品和要素市场，大力发展图书报刊、数字出版、影视剧等产品市场，加快培育产权、版权、技术、人才等要素市场，促进

市场要素合理流动，鼓励各类市场主体公平竞争、优胜劣汰。积极拓展后产品、衍生产品市场，延伸产业链，促进产业良性循环和综合效益增长。创新新闻出版广播影视投融资市场，进一步推动金融资本、社会资本与新闻出版广播影视产业资源相结合，建立适合新闻出版广播影视发展的多样化、多元化投融资体系。推动建立新闻出版（版权）产业投资基金。鼓励大型新闻出版广播影视企业发起设立股权投资基金或公司，鼓励有条件的新闻出版广播影视单位设立财务公司等非银行金融机构。探索建立新闻出版广播影视企业上市资源储备库。支持新闻出版广播影视企业通过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和区域性股权交易市场实现股权融资。鼓励大中型企业采取短期融资券、中期票据、资产支持票据等债务融资工具优化融资结构。支持具备高成长性的中小新闻出版广播影视企业通过发行集合债券、区域集优债券、行业集优债券等拓宽融资渠道。引导私募股权投资基金、创业投资基金等各类投资机构投资政策许可的新闻出版广播影视领域。加快发展流通市场。着眼于拓展大众文化消费、信息消费，大力发展连锁经营、电影院线等现代流通形式。积极引导电影院线开展特色经营和差异化竞争，

大力促进电影院线规模化、集约化发展和城市数字多厅影院建设。建设聚合出版发行资源的互联网发行平台，推动网上书店健康发展，提高发行流通的信息化、智能化、标准化、集约化水平，建立布局合理、技术先进、便捷高效、绿色环保、安全有序的现代出版物流服务体系。办好重点新闻出版广播影视展会，培育新的消费增长点。

支持有条件的新闻出版广播影视企业利用众创、众包、众扶、众筹等大众创业、万众创新支撑平台快速发展。鼓励各类出版产业基地（园区）加快与互联网融合创新，推动基于“互联网+”的专业空间众创；支持开放式平台积极通过众包方式实行知识内容的创造、更新和汇集；鼓励大中型出版企业通过生产协作、开放平台、共享资源、开放标准等方式，带动上下游小微出版服务企业发展，分享众扶；在加强内容管理的同时，支持出版、印刷、发行等创意项目依法开展实物众筹。顺应网络文化消费新趋势，推出更多适合在网上体验和消费的新闻出版广播影视产品和服务，形成需求升级和产业升级协同共进的格局。

着力加强市场管理和调控。切实加强电影、电视剧、影视动画和纪录片播映市场的宏观调控，积极发

展影视剧新媒体传播。进一步加强网络传播市场建设和管理，对网络传播影视剧包括境外影视剧等，实行同一尺度、同一标准。进一步规范出版物市场和电影放映市场，开展市场治理专项行动，优化市场环境。进一步加强版权市场管理。全面强化新闻出版广播电视内容版权保护、利用和管理，健全节目版权保护开发机制，盘活版权资源，巩固核心竞争力。探索版权资产的经营开发，研究建立内容版权交易云平台，促进节目交换，提升节目价值。加强新闻出版广播影视机构自主商标的保护和运用，提高自主商标的国际知名度和影响力。加快市场诚信体系建设，建立健全市场准入和退出机制，完善相关登记备案和年度核验制度，营造良好市场秩序。有效发挥行业协会和中介组织的作用。

加强新闻出版广播影视行业新型智库建设，重点建设一批具有较大影响力的高端产业智库，造就一支坚持正确政治方向、德才兼备、富于创新精神的政策研究和决策咨询队伍，通过项目招标、政府采购、直接委托、课题合作等方式，引导相关智库开展新闻出版广播影视政策研究、决策评估、政策解读等工作。

专栏8 新闻出版广播影视市场体系建设项目

01 出版物现代发行网络建设工程

依托互联网技术，构建覆盖城乡、布局合理、便捷高效、线上线下一相结合、垂直纵深的现代发行网络体系。加快建设乡镇网点、城镇社区网点，推动大型出版物物流配送中心升级改造，完善出版物在线交易系统，鼓励相关服务企业开展出版物经营业务，推动网上书店健康发展，鼓励在农村开展多种形式的出版物代购、代销和流动销售服务。

02 全国新闻出版征信系统建设工程

整合新闻出版行业内信用信息资源，建立新闻出版企业基本信息、奖励表彰、行政许可、行政处罚、重大违法违规行为记录等基础信息档案，建设行业信用信息基础数据库，构建新闻出版行业基础信用服务系统。探索建立国有新闻出版企业社会责任报告制度，建立和规范新闻出版企业信用信息发布制度、信用监管制度和失信惩戒制度。

03 国家新闻出版智库建设工程

统筹整合优质资源，建设若干家国家亟需、特色鲜明、制度创新、引领发展的新闻出版专业化智库，支持有条件的新闻出版科研单位先行开展高端智库建设试点，鼓励国有及国有控股新闻出版企业兴办产学研用紧密结合的新型智库。

8、深化新闻出版广播影视改革，健全确保把社会效益放在首位、实现社会效益和经济效益相统一的体制机制

进一步深化行政审批制度改革。推进“互联网+政务服务”，着力转变政府职能，提高政府效能，简政放权、放管结合、优化服务。在坚持新闻出版主管主办制度前提下，稳步推动党政部门与其所办新闻出版企业脱钩。进一步加快推进新闻出版广播影视供给侧结构性改革。从提高供给质量出发，大力优化新闻出版广播影视产业结构、产品结构、消费结构等，着力解决频道频率、报刊发展中的同质化、低效率等问题，扩大有效供给，提高全要素生产率，更好满足广大人民群众的需求。进一步深化国有新闻出版广播影视企业改革。以提高国有资本效率、增强国有新闻出版广播影视企业市场竞争力为中心，继续大力推动已转制的新华书店、图书出版社、电子音像出版社、有线网络企业、电影发行放映企业、影视剧制作企业、非时政类报刊社等新闻出版广播影视企业进行公司制、股份制改造，建立健全现代企业制度和法人治理结构。完善新闻出版广播影视企业内部运行管理机制，建立健全双效统一的评价考核机制，完善新闻出版企业总

编（主编）职责管理办法。开展国有控股上市传媒企业股权激励试点，探索建立国有传媒企业股权激励机制。抓紧在网络出版、网络视听节目领域开展特殊管理股制度试点。进一步引导民营企业健康有序发展。允许非公有制广播影视企业以控股形式参与广播影视制作机构改制经营。继续推进非公有制文化企业参与对外专项出版试点工作。在坚持出版权特许经营的前提下，开展出版与制作分开试点。进一步深化公益性新闻出版广播影视机构改革。与国家事业单位分类改革相衔接，深化新闻出版广播影视事业单位劳动人事、收入分配、社会保障、经费保障等制度改革。以党报党刊所属非时政类报刊、实力雄厚的行业报刊为龙头整合报刊资源，对长期经营困难的新闻出版单位实行关停并转。稳步推进不具有独立法人资格的报刊编辑部改革。完善新闻出版单位事业与企业分开、采编与经营分开工作机制，允许公益性新闻出版单位中经营性部分转制为企业进行公司制、股份制运作，增强自身活力。

专栏9 新闻出版广播影视体制改革

01 深化行政审批制度改革

持续推进简政放权、放管结合、优化服务，进一步深化审批制度

改革，全面推进政务公开和依法决策，推行政府权力清单，推动实现网络审批，完善新闻出版许可准入制度，改革年审年检制度，进一步放宽发行、印刷等企业的准入条件。

02 国家级骨干出版传媒企业培育工程

推动以党报党刊所属非时政类报刊和实力雄厚的行业报刊出版单位为龙头，整合本区域本行业报刊资源，打造一批形态多样、手段先进、具有竞争力的新型主流媒体集团。加快推进中国出版集团、中国教育出版集团、中国科技出版传媒集团等中央出版企业和有实力的地方出版传媒公司上市。大力推动出版、发行集团以资本为纽带，跨地区、跨行业、跨所有制、跨国兼并重组，以上市出版传媒公司为龙头，加快建成一批拥有强大实力的国内一流出版传媒集团，培育若干家国际知名世界一流的大型跨国出版传媒集团。

03 引导社会资本有序参与出版影视经营

在从事网络出版、信息网络传播视听节目服务等须取得行政许可业务的互联网企业，以及按规定转制的重要国有传媒企业开展特殊管理股制度试点。继续实施非公有制文化企业参与对外专项出版试点，制定实施规范图书制作与出版分开的管理办法。推出一批试点企业，总结试点经验，适时推广试点成果。扶持“专、精、特、新”小微出版影视服务企业发展。

04 “双效俱佳”新闻出版单位奖励计划

建立新闻出版单位“双效”建设评价考核指标体系，制定实施图书、音像电子、报纸、期刊及网络文学出版和新华书店等出版发行企业加强社会效益评价考核办法。表彰鼓励一批“双效”俱佳新闻出版单位，加大对社会效益突出的产业项目扶持力度，推动新闻出版单位自觉把社会效益放在首位，实现“双效统一”。

05 国家新闻出版广播影视领军人才工程

开展新闻出版广播影视领军人才工程和青年创新人才培养工程，逐步实施重大项目首席专家制度。实施媒体融合千人培养计划，建立新闻出版广播影视高端人才和专业人才库。创新人才评选表彰评价和激励机制。探索实行职业经理人制度，推进建立首席播音员主持人、首席记者、首席编辑制度。

9、加强国际传播能力建设，传播中国声音、展现中国精神、提升中国影响

一是打造新闻出版广播影视公共外交新亮点。服务国家战略，围绕党和国家领导人高访和主场外交，配合重大国家外交行动，精心策划图书和影视节展等活动，着力推动新闻出版广播影视对外交流合作重点项目和品牌活动。做好国家重大主场外交活动的宣传报道，落实好中外媒体交流年、媒体峰会等各项任务，巩固提升北京国际图书博览会、上海国际电视节、北

京国际电影节等重要节展的国际影响力，做好对港澳台宣传、媒体交流和青年媒体人工作，进一步扩大对台出版交流。

二是大力实施重点工程项目，完善国际传播网络。以“一带一路”沿线国家为重点，深入实施丝绸之路影视桥、丝路书香等工程，构建与丝路国家新闻出版广播影视合作新格局。统筹各类资源，推动重点出版集团开拓国际市场。开展中国影视剧品牌提升行动，加大介绍中国发展变化、反映当代中国精神风貌、传播优秀中华文化的精品出版物的翻译出版和国际推广力度。积极拓展海外互联网营销渠道。办好重要国际书展中国主宾国活动。

三是进一步增强“走出去”合力。坚持内外统筹、政企统筹，完善政府主导、多主体参与、市场运作的“走出去”工作机制。拓展渠道，推动我国企业与海外主流企业深入挖掘合作资源，鼓励通过合资、合作、参股等方式在外办出版社、开店建厂、合拍影视剧、合作出版图书，更好开拓国际市场。支持影视机构参与国外数字电视投资、建设和运营。积极参与全球新闻出版产品供给，深化与跨国销售机构的合作，积极拓展海外互联网营销渠道。加强对外推介平台建设，

支持各类机构和企业参加国际图书和影视节展。加强与国外作家、汉学家、翻译家、出版家的合作，实施外国人写作中国计划和国外译者、作者、出版人发展计划，提升中华图书特殊贡献奖影响力，创作出版中国主题图书。加大优秀影视作品的翻译和译制扶持力度。推进实施边疆地区新闻出版“走出去”扶持计划，积极支持新闻出版企业充分依托自贸区的有关政策“走出去”。

专栏 10 新闻出版广播影视国际传播能力建设项目

01 新闻出版海外发展扶持工程

重点扶持一批外向型骨干企业，鼓励多种所有制出版企业以资本为纽带，通过合资、合作、参股、控股等方式，到境外建社建站、办报办刊、开厂开店，扩大境外投资，输出重点产品。实施海外出版本土化项目。支持有实力、有实绩的民营企业开拓境外市场，设立海外出版营销企业，实现跨国经营。鼓励金融机构支持新闻出版企业海外并购、境外投资。

02 丝绸之路影视桥工程

以“一带一路”为主线，以内容建设、渠道建设、品牌建设和技术设备输出等为主要内容，着重推动面向丝绸之路国家和地区的影视作品创作和发行，办好“丝绸之路国际电影节”、开展面向沿线国家的影视精品译配和创作，组织沿线国家跨境采访、媒体活动等品牌活动，推动广播影视对外技术合作和工程承包等。

03 丝路书香工程

面向周边国家和“一带一路”沿线国家，深入实施翻译资助、图书展会、国际出版合作、人才培养等项目，推动双边和多边在精品翻译、教材推广、网络游戏和出版物数据库推广、重点图书展会和出版本土化等方面开展广泛、深入、务实、共赢的交流与合作，集中优势打造一批知名品牌。每年资助翻译出版多语种、小语种图书 150 种左右。

10、加强文化信息安全建设，提升新闻出版广播影视安全保障能力

一是建立健全网络与信息安全保障体系。针对云计算、大数据等技术在融合媒体网络与业务的广泛应用，基于内容管控、日常运营、系统建设、业务管理等方面的新闻出版广播影视网络与信息安全需求，建立健全安全保障体制机制，构建适应新技术发展的立

体化信息安全防护体系。研究建立覆盖行业内生产业务相关信息系统、新媒体相关信息系统以及各类互联网业务系统的网络安全态势感知平台、技术标准和制度机制，提升新闻出版广播影视融合媒体信息安全纵深防御和服务能力，全面提高行业网络与信息安全保障水平。培养支持行业内科研院所建立网络安全技术平台、人员队伍和专家团队，为行业网络安全工作提供有力支撑。

二是进一步加强广播电视安全播出保障体系建设。按照国家和行业信息安全要求，适应媒体融合发展方向和信息技术演进趋势，积极开展融合媒体安全播出技术体系研究，完善符合融合媒体运管特征的监防体系，重点加强技术装备、基础设施建设和网络化、智能化建设，完善制播传输、安全管理、指挥调度、预警监测、应急处置等方面技术保障系统，健全体制机制，加强队伍建设和经费保障，强化统一联动、上下贯通、分级负责，建立健全新技术条件下的安全播出管理体制和运行机制，打造一体化的可信、可控、可管的广播电视安全播出保障体系，为确保广播电视安全播出提供有力支撑。

三是加强意识形态及文化信息安全保障能力建

设。充分用好“扫黄打非”平台，有效整合相关部门资源，深入开展专项行动，坚决打击新闻出版广播影视领域的违法犯罪活动。持续开展网上“扫黄打非”，建立高效、完备、有力的网上“扫黄打非”工作体制机制。坚持传统媒体和新兴媒体管理一个标准、一把尺子，督导网站落实主体责任和专项治理相结合，先审后播后发制度。坚持日常监管与专项治理相结合，坚决遏制过度娱乐化和低俗倾向。加强综艺娱乐类节目管理和宏观调控。加强对重点报刊使用网络低俗语言的监测、监督和检查。加强网络视听节目直播服务管理。保持打击新闻敲诈、假新闻以及假媒体、假记者站、假记者的高压态势。加大报刊和广播电视虚假违法广告整治力度。加强印刷复制发行市场监管，加大对内部资料性出版物、网上书店等重点领域治理力度。依托广播电视有线网络专网优势，为未成年人和用户提供绿色健康的互联网内容。着力加强广播电视台站安全防护、应急体系建设，继续丰富和拓展联防协作工程，深入推进“扫黄打非”进基层，不断夯实工作基础。

四是全面提升新闻出版广播影视监测监管能力。

紧密结合广播电视公共服务和融合媒体业务发展，充分运用大数据、云计算等先进技术，同步进行监测监

管系统升级改造和建设,推进监测监管系统的网络化、智能化、协同化。以中央和省为重点,统筹兼顾内容与技术、传统媒体与新兴媒体、国内与国外,建设技术监测、视听新媒体监管、内容监管、安全播出、信息安全五位一体的全国广播电视监测监管系统。创新监管机制,再造监管流程,构建包含制度规范、机制运行、技术标准、研判分析、应急处置等方面的全国统一监测监管结构化体系,对内容、业务、网络、终端等进行全流程监测监管。完善数字电影技术服务监管平台建设,强化电影市场和质量监管,提升电影监管的现代化水平。建立全国报刊年检信息化系统,推动网络文学作品数字内容标识试点应用。

专栏 11 新闻出版广播影视文化信息安全保障能力建设项目

01 广播电视监测监管体系建设工程

完善传统广播电视媒体监测监管业务系统、广播电视监督投诉系统;建设全国广播电视监测监管云平台,建设广播电视监测监管标准体系、内容监管系统、监测监管综合值守系统、智能研判与决策支撑系统、应急广播调度控制平台与应急广播效果监测评估系统。

02 国家新闻报刊数字监管系统

建设标准统一的全国报刊数据中心和全国报刊年度核验信息化系统。建设完整的报刊出版版式和数字化报刊内容数据库，完成对重点报刊的建库，实现对报刊内容多维度挖掘和分析，提高报刊内容监管能力。进一步改进优化“全国新闻记者证管理及核验网络系统”，加强对新闻从业人员的监管。

11、加强版权管理，大力发展版权产业

加强版权保护体系建设。大力推进互联网环境下的版权治理与流通体系建设，坚持先授权后使用、先授权后传播原则，完善原创作品版权保护和有偿使用制度，建设与完善国家版权监管与服务平台。加大网络版权监管，重点打击各种利用新技术手段侵权盗版的行为。推进建立软件正版化长效机制，实行适合我国发展国情的著作权保护制度，维护著作权人合法权益，营造公平、开放、透明的版权产业环境，增强市场主体创新创业动力。加强版权社会服务体系建设。完善著作权登记制度，推进全国版权示范城市、示范单位、示范园区（基地）建设。加快版权产业发展，提高版权产业的经济贡献。推动设立版权贸易引导资金和版权产业发展基金。建立并完善全国性版权贸易、版权交易协作联盟，加强在线版权交易服务平台建设，

以互联网思维创新版权交易模式。完善版权贸易的配套机制，建立健全版权金融服务体系，完善版权评估、质押、投资、融资相关制度。加快构建数字版权唯一标识符（DCI）体系。创新互联网环境下版权的确权授权、版权公示、代理、争议解决、收益分配新机制。加强在线版权交易、使用与保护的相关技术研发。鼓励社会力量创办和参与各类版权中介服务机构，发挥其在反盗维权及版权社会管理和保护方面的作用，加强行业自律。加强版权涉外应对体系建设，妥善处理多双边关系，维护国家核心利益，树立中国版权良好国际形象。

专栏 12 国家版权监管和版权产业推进项目

01 版权监管与服务平台项目

完善国家版权监管平台，实现版权执法、著作权登记和软件正版化等版权工作信息的及时报送、统计、公告和查询，实现对网络侵权盗版行为的有效监管，建设对著作权集体管理组织及著作权涉外认证机构的监管与服务网络，构建地方版权管理与执法机构的联系沟通信息网。

02 数字版权唯一标识符体系建设工程

建设数字版权唯一标识符（DCI）体系业务支撑平台，重点在数字版权登记、版权交易结算、版权智能监测取证等环节推广数字版权唯一标识符标准，搭建全国数字版权基础信息数据库。

03 国家版权示范工作推进工程

持续开展全国版权示范城市、示范单位、示范基地（园区）创建工作，争取创建 5-10 个示范城市、50-100 个示范单位、10-20 个示范基地（园区），充分发挥各示范主体的引领和带动作用。

04 全国版权交易体系建设推进工程

重点培育 5-10 个在“一带一路”沿线、国家综合改革试验区、自由贸易区内的版权交易中心（基地），建立并完善全国性的版权贸易、版权交易协作联盟。推进“版权云”建设项目。建设国家版权交易平台，实现国内版权交易大数据应用。

四、保障措施

（一）加强党的建设，强化组织保障

按照中央全面从严治党的重要部署，强化各级党组织管党治党政治责任，健全和完善党对新闻出版广播影视工作的领导体制机制。大力推进新闻出版广播影视单位党的建设和思想政治工作，深入学习贯彻习近平总书记系列重要讲话精神，深入开展马克思主义文艺观、新闻观、出版观教育，引导广大新闻出版广

播影视工作者牢固树立“四个意识”，自觉坚决向党中央看齐、向习近平总书记看齐、向党的理论和路线方针政策看齐、向党中央决策部署看齐，做党的政策主张的传播者、时代风云的记录者、社会进步的推动者、公平正义的守望者。积极探索新形势下加强党的建设的新途径新方法，改进工作体制机制和方式方法，制定在国有新闻出版广播影视企业加强党的建设的指导意见，明确党组织在公司法人治理结构中的法定地位，推动党的组织和党的工作在新闻出版广播影视各社会组织的全覆盖，切实发挥党组织的政治核心和保证监督作用。落实《关于新形势下党内政治生活的若干准则》和《中国共产党党内监督条例》，严明党的纪律和规矩，严格落实民主集中制、党内政治生活、重大问题请示报告等制度，加强党内监督，健全问责机制，强化对权力运行的制约和监督。大力推进精神文明建设和行风建设，贯彻落实《新闻出版广播影视从业人员廉洁行为若干规定》和《新闻出版广播影视从业人员职业道德自律公约》，强化行业治理，弘扬新风正气。压紧压实党风廉政建设主体责任和监督责任，巩固反腐败成果，增强拒腐防变和抵御风险能力，构建清正、清廉、清明的行业生态。

（二）加强依法管理，强化法治保障

坚持以管理保导向保安全、以法治促改革促发展，推进新闻出版广播影视治理体系和治理能力现代化。切实加强法治建设，着力推动新闻出版广播影视重点立法项目，完善依法行政工作机制。重点推进《电影产业促进法》《公共文化服务保障法》贯彻实施，推进《著作权法》及其配套法规的立、改、废工作，配合国务院法制办公室推进《全民阅读促进条例》《广播电视传输保障法》立法进程，完成《广播电视法》在本行业内的基础调研和研究论证，配合有关部门推动《文化产业促进法》尽快出台。落实《党政主要负责人履行推进法治建设第一责任人》《法治政府建设实施纲要（2015—2020）》，围绕建设服务政府、法治政府、责任政府、廉洁政府，进一步深化行政审批制度改革，全面推进政务公开和依法决策，推行政府权力清单，完善管理体制，理顺管理关系，落实管理职责，不断完善权责统一、权威高效的新闻出版广播影视依法行政体制。围绕强化事中事后监管，加强新闻出版广播影视机构准入管理和日常监管，规范和完善畅销书等各类排行榜，建立健全科学合理的出版产品评价体系、质量监督检验管理体系及认证体系。把党管媒体的原则贯彻到新媒体领域，将从事新闻信息服务、具有媒

体属性和舆论动员功能的传播平台纳入管理范围。深入开展“扫黄打非”工作，坚决惩处各类违法违规行为，进一步营造公平有序的市场环境。全面规范广播影视播出秩序，重点加强广播电视节目、电影、电视剧、网络视听节目、广告播出等的管理，改进宏观调控，强化行业准入，建立违规主体退出机制；坚决依法查处非法设立台站、违规开办频率频道、擅自调整频率频道定位、违规跨地区合办频率频道、擅自开展地面数字电视广播等问题；坚决抵制违法犯罪和丑闻劣迹者在广播影视节目中发声出境，坚决打击偷漏瞒虚报电影票房及盗录盗播电影行为，认真开展违规广告、违规视听节目整治工作。加强报刊年度核验工作，停办退出一批严重违法违规、无法正常出版的报刊。

（三）加快科技创新，强化技术保障

充分发挥政策引导作用，建立健全科技工作政策与相关规章制度，着力推进科技人力资源、基础科技环境、前沿技术跟踪研发、科技应用支撑领域建设，完善新闻出版广播影视科技创新体系。落实国家大数据战略要求，大力推进新闻出版大数据体系建设。深入实施“宽带广电”战略和“广电+”行动计划，大力推进广播电视传统媒体与新兴媒体融合发展工程、广

播影视数字化提升工程、广播电视文化信息安全保障能力建设和广播电视监测监管体系建设工程。整合相关资源，加强新闻出版广播影视科技机构建设。紧紧围绕国家科技发展战略和新闻出版广播影视发展需求，积极引入国家和社会资金支持，在电子政务、公共服务、行业服务、产业发展四个层面，推动实施一批具有战略性、创新性和引导性的重点工程项目，建设一批技术水平高、带动性强、服务性好的创新型综合服务平台，更多运用财政后补助、间接投入等方式，支持企业自主创新、先行投入开展重大关键共性技术及装备研发攻关，实现关键共性技术和装备研制突破，为新闻出版广播影视业科学发展提供科技支撑。深入推进新闻出版广播影视标准化建设，建设数字出版标识符体系，推进《国际标准关联标识符（ISLI）》、《中国出版物在线信息交换（CNONIX）》、《数字版权唯一标识符（DCI）》、出版物质量检测标准、电子书内容、绿色印刷等新闻出版领域相关标准的应用，加强大数据、云计算、虚拟现实、人工智能、物联网等在新闻出版广播影视领域应用的研究，推进中国巨幕、智能电视操作系统、无线双向覆盖等自主知识产权科技项目成果推广应用。建立完善新闻出版广播影视技术标准体

系，积极推动自主研发的国内新闻出版广播影视标准走向国际。

（四）加强政策支持，强化政策保障

认真贯彻党中央、国务院关于加强党的新闻舆论工作和宣传思想工作、深化文化体制改革、加强社会主义核心价值观体系建设、弘扬中华优秀传统文化、加强文艺工作、推进媒体融合发展、构建现代公共文化服务体系、推进三网融合、建设网络强国、促进信息消费等方面的一系列重大政策措施，加大政策创新和执行落实力度，发挥好政策扶持激励和引导调控作用，保障新闻出版广播影视改革发展顺利推进。结合新闻出版广播影视实际和发展需求，积极争取发改、财政、金融、税务、国资等部门的支持，形成支持新闻出版广播影视发展的稳定的财政保障机制和投融资体系；积极协调规划、国土、建设、环保、市政等部门，为新闻出版广播影视发展创造良好的基础设施条件；积极加强与宣传、文化、网信等部门的沟通联系，确保新闻出版广播影视事业产业发展形成合力。进一步加强新闻出版广播影视行业统计分析、整体政策研究和发 展绩效评估，为新闻出版广播影视改革发展提供可 持续的顶层设计和系统规划。

（五）加强队伍建设，强化人才保障

积极适应新闻出版广播影视改革发展新形势新任务新要求，按照坚持正确政治方向、舆论导向、新闻志向、工作取向的要求，进一步加强新闻出版广播影视各级各类干部人才队伍的政治素养、理论水平、政策水平、法治意识和业务能力建设，培养造就一支政治坚定、业务精湛、作风优良、党和人民放心的新闻出版广播影视工作队伍。加强专业队伍建设，实施重点人才培养工程，全面规划、系统培养领导人才、经营管理人才、专业技术人才，特别是复合型人才与行业急需紧缺人才。落实好文化名家工程暨“四个一批”人才工程部署，继续深入开展新闻出版广播影视行业领军人才工程、名人名品工程和青年英才、创新人才培养工程，实施媒体融合千人培养计划，切实抓好“影视创作百人计划”、“优秀青年导演编剧扶持计划”等人才项目，实施“新闻出版广播影视专业技术人才知识更新工程”，逐步实施重大项目首席专家制度。服务行业发展，开展大规模教育培训，完善新闻出版广播影视专业技术人员继续教育制度，分类组织开展行业急需紧缺人才和专业技术人员继续教育，积极推进行业教育培训师资队伍建设和培训教材建设，加强培训基地建设，拓展培训手段，丰富培训内容，提高培训

的针对性和实效性，充分发挥教育指导委员会和行业指导委员会作用。支持高等院校开办新闻出版广播影视相关专业，大力培养新闻出版广播影视融合发展各类新型人才。加大在基层实践中培养锻炼人才力度，积极选派优秀人才到基层单位挂职锻炼。以职业准入和岗位准入为抓手，加强基层和西部边疆地区人才队伍及专业技术力量培养建设，实施内地与新疆出版专业人才互派交流工作。严格新闻采编从业人员职业资格准入制度，完善新闻出版广播影视专业技术人员职业资格制度，制定新闻采编、数字编辑人员职业资格制度及职业资格考试办法，实现对新闻出版工作者管理的全覆盖。进一步加强广播电视编辑、记者、播音员、主持人职业资格管理，研究建立视听新媒体从业人员职业资格制度，做好体制外人员的管理服务工作。推进职称评审与专业技术人才继续教育制度衔接，加快专业技术人才知识更新。根据行业发展需要，推进新闻出版广播影视职称制度改革工作，修订新闻出版广播影视职称评价标准，健全高级职称层级设置。加大新兴媒体内容生产、研发、资本运作和经营管理等各类人才培养引进力度。把非公有新闻出版广电机构的人才队伍纳入行业人才队伍建设体系。通过市场化选聘人才的办法，探索实行职业经理人制度，推进建

立首席播音员主持人、首席记者、首席编辑制度。创新人才选拔、人才评选表彰评价和激励机制，加强对优秀人才和先进模范的培养、发现、宣传和激励，营造人才成长良好氛围，形成有利于各类人才脱颖而出的体制环境。

（六）加强组织领导，强化规划落实

全国新闻出版广播影视系统各部门、各单位要从全局和战略高度，充分认识“十三五”时期新闻出版广播影视发展规划的重要地位和作用，切实加强组织领导，明确规划实施责任，把规划提出的目标任务纳入本部门、本单位重点工作计划，结合实际细化目标、细化措施、细化分工，强化统筹协调、强化督促检查，按照“课题式设计、项目式管理、工程式推进、台账式督查、绩效式考核”工作方法，切实抓好各项任务的落实。同时，要积极争取各级党委政府的重视和支持，确保新闻出版广播影视始终在各级党委政府的有力领导下沿着正确方向不断前进，确保新闻出版广播影视改革发展重大任务纳入本地区经济社会发展全局，确保新闻出版广播影视改革发展成果惠及于民。要完善规划监测评估机制，在规划实施的中期对实施情况进行跟踪分析并可根据实际情况适当调整目标任

务，在规划实施的终期对实施情况进行总结评估，并将评估结果与规划实施责任部门和责任人绩效评价考核相挂钩。各地区新闻出版广电部门要结合本地实际，编制好本地区新闻出版广播影视发展规划并与本规划做好衔接，确保各项任务措施落到实处。